

「支援四川地震灾区重建工作信托基金」成立

\* \* \* \* \*

立法会财务委员会今日（七月十八日）在其特别会议上，通过当局开立 2 0 亿元的新承担额，将注入在《民政事务局局长法团条例》下新成立的「支援四川地震灾区重建工作信托基金」（「基金」）。

「基金」欢迎民间捐款。由七月二十一日（星期一）起，十八区民政事务处的二十个谘询服务中心及各区邮政局（流动邮政局除外），将于办公时间内收集市民及机构的捐款，支援四川地震灾区重建工作。

民政事务局发言人说：「香港市民及救援团体一直非常支持四川地震的紧急救灾工作，积极参与灾后重建的工作。大地震发生至今已两个月，支援重点现在转向重建工作。」

鉴于地震的灾后重建是一项十分艰巨的任务，并且需时至少数年，发言人呼吁香港市民透过以下途径，继续踊跃捐款：

以支票方式捐款：

\* 七月二十一日（星期一）起，十八区民政事务处的二十个谘询服务中心及各区邮政局（流动邮政局除外）；

以支票或现金捐款：

\*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户口号码「004-808-424154-001」；或  
\* 中国银行（香港）户口号码「012-875-0-039990-0」。

支票抬头请写上「民政事务局局长法团——四川重建捐款」。

完

2 0 0 8 年 7 月 1 8 日（星期五）